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陕西开放大学的（项目名称）陕西开放大学2026年招生宣传用品设计制作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招生宣传用品设计制作（招标编号：KY2025-3-330）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陕西艺墨彩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768.2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35.8 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艺墨彩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7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